

淳安县财税志



淳安县财政税务局编

淳安县财税志

(内部发行)

淳安县财政税务局编

一九九〇年五月

淳安县财税志编写人员名录

编写组组长 李庭才

副组长 张校楠

主 编 徐仙森

编写人 唐国荣

姜仲良

卢建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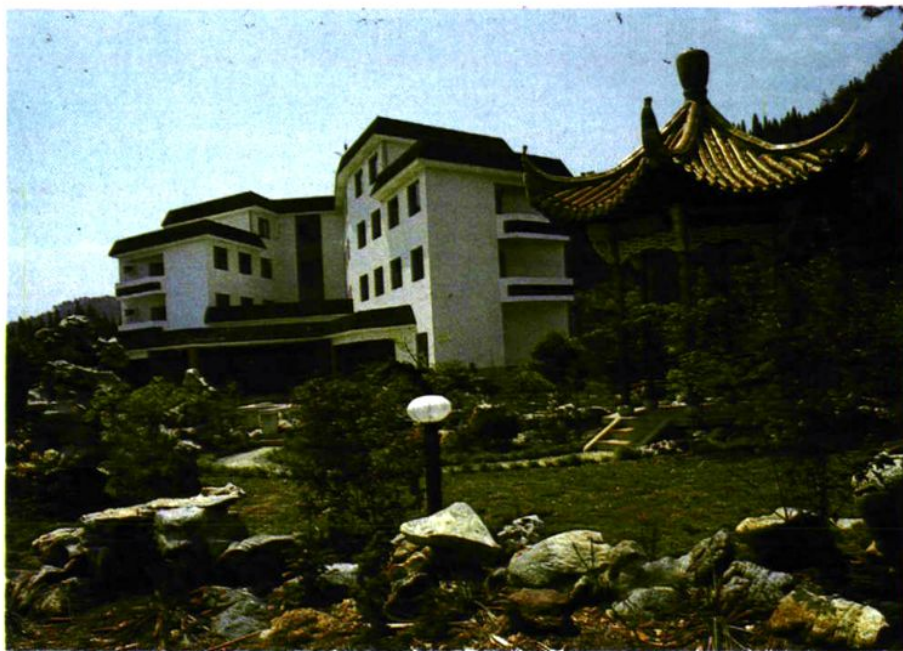
胡广东



财税干部合影



建国后部份历任科、局长合影



财税干部培训中心



局党支部、局领导在研讨工作



淳安县会计学会、珠算学会、税务学会前后相继成立
图为县税务学会正式成立，——与会者合影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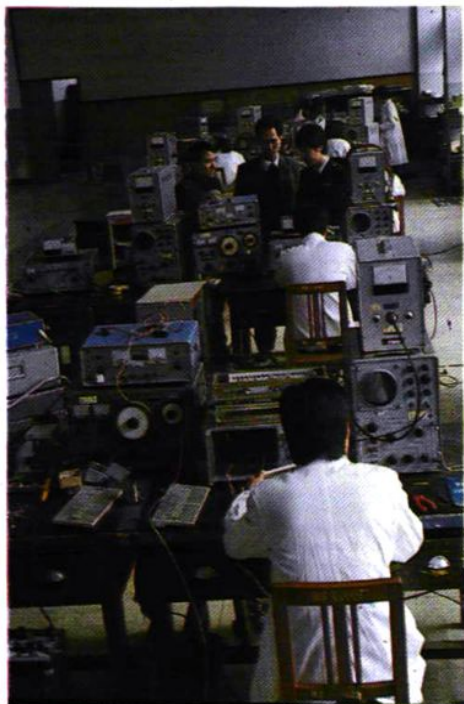
1989年11月
国务院税收、财
务、物价大检
查工作组赴浙小
组在淳安指导检
查工作，图为听
取县领导汇报

1990年5月
财政部农税局在
淳安羡山林场调
研农林特产税的
税负情况



1990年5月
国家税务局税制
改革司在淳安调
研税制改革的情
况

支、帮、促集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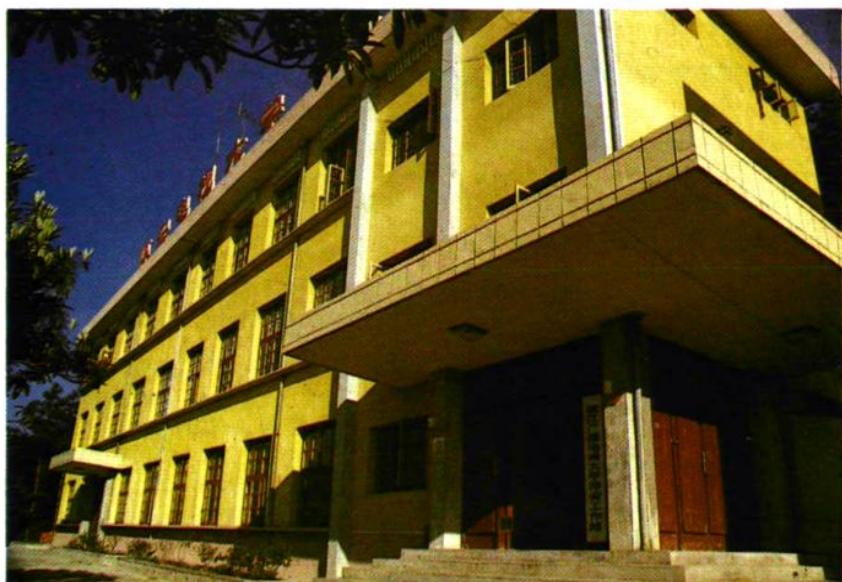


淳安无线电
厂生产流水线一
角

淳二中财会
班在考核珠算一
课



新安江开发
公司第一捕捞队
在千岛湖捕鱼一
景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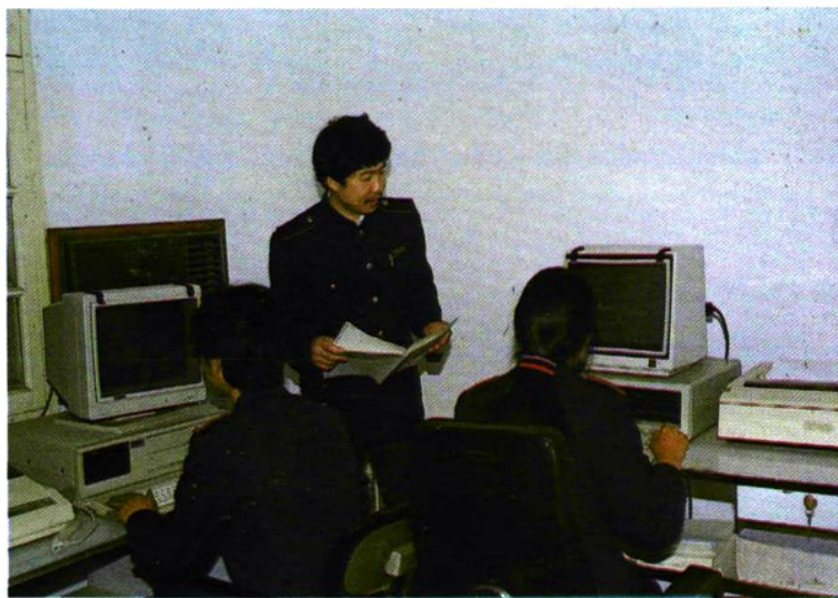
社会主义财政保持了教育事业的蓬勃发展

具有规模的
淳安电视大学

新建成的排
岭镇中心学校



征管在集贸市场



步入现代化管理

拼搏在运动场上



移风易俗、
廉朴热烈的集体
婚礼



豪情歌唱——庆祝国庆40周年（1949—1989）



局财税志编写小组在审定财税志稿

前 言

修志，是一项承前启后、继往开来的千秋大业。

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，我国的政治走上安定，经济呈现繁荣，政通人和、国泰民安，为编写地方财税志创造了良好环境。

财政税务在国民经济中占有很重要的地位，特别在目前把改革、开放搞活推向前进中尤显得突出。她对促进社会安定，调节生产和市场，保证改革的顺利进行起着一定的作用。近几年，我县的财政税务事业得到一定的发展，财政收支逐年递增，税收政策和措施逐步完善。为了以史为鉴，明察工作中的得失，汲取经验和教训，促进财税工作，我局在县委、县府和县志编写委员会的指导下于1986年8月组织了人力，进行了《淳安县财税志》的编写工作。并以四项基本原则为指导思想，以年为经，以事为纬，尊重实事求是而详今略古的原则，经过编写人员的共同努力，如今一部有一定内容含量，资料翔实，记载从民国元年（1912年）至1985年的我县财税历史，并且有一定思想性、资料性的志书，已奉献在人们眼前。但由于我们编写水平有限，不足之处，在所难免，恳请专家学者、读者提出宝贵意见，以便今后修改。并在此，向为我们提供资料的有关单位和同志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中共淳安县财税局党支部书记

淳安县财政税务局局长

李庭才

1989年5月9日

凡 例

一、本志系记述民国时期和解放后本县财政、税务及机构的演变发展史实。对财政、税收的起源和沿革略作上溯。

二、本志记述时限，上起于1912年，下限为1985年，文中纪年，民国时期，按民国纪年，括号内加注公元，但只注首次，以后重复同样纪年不再加注。解放后，一律以公元纪年。

三、本志按章、节、目、项四个层次编列，章与节的标题前冠以“第×章”“第×节”，以下的序次，目标以一、二、三……，项标以（一）（二）（三）……项以下分点，标以1.2.3.……，再分点标以①、②、③、……全志共分为三章八节。

四、本志币制，按真实记述，民国时期照当时实际使用的银两、银元，法币、金圆券四种，使用起讫时限，民国元年（1912）至民国二十四年（1935）为银元，民国二十五年（1936）至民国三十七年（1948）上半年止为法币，民国三十七年下半年为金圆券。计数单位有“两”、“元”、“万元”；解放后一律以人民币为准，1953年3月以前的旧币制均按折比折成现行人民币值，计数单位分为“万元”、“千元”和“元”。计量单位，民国时期分为“石”、“斗”、“市升”、“市斤”，解放后为“市斤”，“百市斤”。

五、淳安县系原淳安县、遂安县于1958年11月1日合并而成。其1949年至1957年的财政收支均分别列明，唯1949年至1952年限于资料仍合列明。民国时期的财政、税务依史料而定，能列明的均分别照列，唯地方性的苛捐杂税的名目，依原淳安县列述，原遂安县

的一因史料残缺不全，二因名目大同小异，故未列名目只列征收数。

本志文中的“本县”两字，一般是指原淳安县。

六、解放后的财政收支所列的金额数字，本志与县志有关项目的极少差数，是因本志在统计口径上和对有关项目取舍所致。

七、本志史料主要来自省、县档案馆、县公安局和本局档案室，经核实整理而成斯志。

概 述

本财税志，是我县有史以来首次编写的单项独立志，它纪实了民国纪元以来的财政、税收的基本状况。

财政是国家赖以存在的基础，税收是国家取得财政收入的主要形式。财政税收政策的优劣和政策的实施，关系到国力的盛衰、社会的安危、人民的利害。辛亥革命推翻了中国有史以来最后一个王朝，但军阀混战，军事割据，国无宁日，然军阀割据地盘各自采用田赋与苛捐杂税而搜刮民财，以致民不聊生。其时淳安县公署设有财政科，但无财政收支预算制度。其田赋由县财政科田赋征收处办理，民国元年至民国十八年共征田赋银元：淳安县计868.056元，遂安县计600.732元。捐税机构民国三年（1914年）设有威坪统捐局，自民国三年至民国十八年止，共征收茶捐1,661.957元，货捐1,000,559元合计2,662,516元。国民党政府统治时期，于民国二十四年（1935）我县始建财政收支预算制度，财政收入以国地税划分，县级财政收入主要来源于田赋附加捐和各项捐税，然国民党政府，消极抗日，而顽固推行“攘外必先安内”的反动政策。其间，捐税机构设置重叠，苛捐杂税名目丛生，以田赋正税而随征的附加捐的名目达22种之多，民国二十九年（1940）田赋正税征收计37,359元，而随征的省附加捐计47,194元，占正税的一点二六倍，随征的县附捐计85,163元，占正税的二点二八倍。地方性苛捐杂税之名目，自民国十七年（1928）划分国地两税界限起，连同以前原有之捐税达32种之多。苛捐杂税征收额，民国三十六年（1947）淳

安县计52,167万元；遂安县计39,646万元。故曰：国民党政府以苛捐杂税而刮民，以致民不聊生，经济衰弱，通货膨胀、财源枯竭、财政濒于解体。

1949年5月淳安、遂安相继解放，在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，彻底改变了财政税收的性质，贯彻毛主席“发展经济，保障供给”和“取之于民、用之于民”的方针，使财税工作为发展生产，繁荣经济，为社会主义建设积累资金，巩固人民政权服务。

建国37年来，我县财政遵循“增收节支，收支平衡，略有结余”的原则，保持了各项支出的需要，使我县的国民经济得到相应的发展。1949年至1985年止的37年中，财政总支出（不含预算外）为25,159.6万元，其中，经济建设支出为8,683.6万元，占34.5%，教育经费支出为7,278.7万元，占28.93%，行政经费支出为4,175.8万元，占16.6%，其他支出为5,021.5万元，占19.97%，在其他支出中，有“二五”期间平调退赔款支出703.5万元；有支援人民公社、乡镇，生产支出2,071.6万元；有抚恤、社会救济支出958.7万元。

建国37年来，我县从税收政策上给予减税免税的照顾，以支持生产，发展经济。为支持农业生产的发展，减轻农民对农业税的负担自1949年至1985年的37年中，共减免农业税3169万市斤，其中，社会减免1255万市斤，灾情减免318万市斤，其他减免449万市斤，1979年实行农业税起征点的办法，我县连续四年共减免1,147万市斤。为扶持经济作物的生产发展，1980年对春夏茶超收购基数部份实行减税，这一年计减免税额30.8万元，1983年按省规定茶叶税率降低15%，我县计减免税额148.4万元。为支持工业企业的生

产发展，实行税前还贷的政策，用税收归还贷款。1983年至1985年三年中实行税前还贷25户企业，共计以税还贷金额达129.8万元。为照顾纳税有困难的工商企业，依照税收管理权限批准给予减免税的照顾，仅1983年至1985年三年中，共减免税款680.9万元。

建国37年来，在积极支持发展生产、发展经济，开拓、培养财源的前提下，充分发挥财政、税收的职能，大力组织财政收入，使财政收入逐年增长，以供国民经济发展的需要，自1949年至1985年的37年中，我县全额财政总收入为33,071.1万元，其中，企业收入（即国营企业利润上交）为7,772万元，占总收入的23.5%，工商税收为18,625.3万元，占总收入的56.3%，农业税为6,194.5万元，占总收入的18.7%，其他收入479.3万元，占总收入的1.5%，依国家五年经济建设计划期间来看，第一个五年计划期间（1953—1957）的财政总收入为2,522.8万元，到“六五”计划期间（1981—1985）的财政总收入达到10,099.1万元，与“一五”时期比较增长三倍。但由于新安江水力发电站建成，原淳安、遂安两县的大部份工农业基础被江水淹没，形成千岛湖的水库，财政收入随之下降，由1958年的941万元，退到1961年的457.4万元，以后几年虽有上升，但都在一千万元以下徘徊，直到1977年才逐年上升。尤其是在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方针、政策以来，坚持经济体制改革和财政、税收的体制改革，遵循生财、聚财、用财之道，国民经济有较大的发展，财政收入有较大的增长，1981年至1985年这期间的财政收入达到10099.1万元，比“五五”期间（1976—1980年）的财政收入6300.9万元，增长60.28%，每年递增12%，而这期间财政收入占解放后的37年中的30.54%，从而，县级财政收入也有